治河全書

治河全書

卷之十四

章奏

高郵閘壩

定限啟堵閘壩

停止屯田

太常寺　　謹

題為欽奉

上諭事內閣等衙門題前事內開康熙二十三年十月十二日

上諭大學士明珠前至黃河當祭河神應行典禮爾衙門會同

禮部太常寺議奏欽此欽遵該臣等會議得

皇上軫念民生廵狩山東等處歷泰山已行祭祀東嶽之禮今

又奉有應祭河神之

上諭允為盛典查四瀆之神原遣官致祭康熙十一年金龍四

大王廟亦遣大臣致祭今

皇上省地方風俗觀民生情形涉渡黃河應於
駕臨宿遷縣次日早亦照例遣大臣前往金龍四大王廟供香
帛讀祝文致祭但先經祭祀曾用何項供品無憑稽查應
行文總河照先預備其祝文由翰林院撰擬可也為此謹
題請
旨等因康熙二十三年十月十四日題本日奉
旨依議

總督河道提督軍務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今丁憂服闋候工完另請守制臣靳輔謹

題為報明康熙二十三年秋漲情形仰祈

睿鑒事竊照今歲黃漲數倍去年徐州適上自七月二十二日即與去年大漲水跡相平臣以為不日消落乃又疊長無消隨放減水石壩暫為分疏而南岸十八里屯北岸李道華樓高地無堤之處亦復漫灘過水又將碭山北岸王家堂堤工漫缺三十餘丈約略上流洩去之水不下十分之二而徐城水勢不減仍復增長不止高於去年二尺五寸直至九月初六日方始消落城社幸免潰衝至徐州以下

三山頭房村幷靈壁張寒來等各堡原屬窪區水漫堤根八九尺丈餘不等各官冒雨衝風百計防護至八月二十日夜大雨颶風將來字堡漫缺堤工四十餘丈雨徐州北岸長樊大壩歲修險工又因水溜至急衝去埽工兩段幸有月堤未斷獲免奪河阻運至宿桃山清安五縣黃河賴攔馬河減水壩分洩兩岸堤工俱無漫缺惟安東北岸二舖地方原非修防之處塌卸堤工六十餘丈幸有月堤不至為患若山清高寶一帶運河先因淮水微弱黃流倒灌臣將歸仁堤官路河空閘放水歸湖助淮敵黃此淮流亦漲

運河仍係清水高堰湖水九月方長今較去年更高尺餘
亦賴減水壩宣洩不致漫堤目今兩河安堵總緣
皇上洪福齊天河伯效靈轉危為安如此其捷耳除漫缺二處
臣見在嚴行飭催勒限十月內脩完俟其果脩築完竣容
臣照例開列職名具
題外謹將本年水勢情形特疏
題報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等因康熙二十三年九月二十七日題十月十
六日奉

旨工部知道欽此欽遵於十月十七日抄出到部該臣等查得
總河靳輔疏稱徐州以上之水自七月二十二日即與去
年大漲水跡相平而李道華樓等處漫灘過水將碭山北
岸王家堂堤工漫缺三十餘丈徐州以下許靈壁張寒來
等各堡水漫堤根八月二十日夜大雨颶風將來字堡漫
缺堤工四十餘丈徐州北岸長樊大壩衝去埽工兩段其
安東北岸二舖地方塌卸堤工六十餘丈除漫缺二處臣
見在嚴行飭催限十月內脩完俟其果脩築完竣容臣照
例開列職名具題外將本年水勢情形特疏題報前來相

應行令該督將漫缺二處衝塌二處令該管官經修官賠補速從堅固修築勒限完工查以上堤壩等處明係該管官修築不加堅固遽至衝卸應將督修經修防守各官職名開列題条到日同該督一併交與吏部查議可也等因康熙二十三年十一月初七日題十二月初一日奉

旨徐州長樊大壩等處雖經衝決河流未從該管各官革職賠修俱着寬免嗣後堤岸衝決若河流遷徙應照定例處分倘係河水漫決河流不移者應否免其革職止令賠修着確議定例具奏欽此欽遵於十二月初二日抄出到部查得康熙

十五年九月内吏工二部會議河道關係重大脩築堤岸

往往衝卸糜費錢糧皆由脩築不堅防守怠玩之故應嚴

加定例處分嗣後雖稱異常水災具題俱不准算黃河水

勢洶湧與運河不同脩築黃河堤岸仍定限一年運河堤

岸仍定限三年如黃河堤岸半年内運河堤岸一年内衝

決者將經脩防守同知通判州縣等官均行革職分司道

官降四級調用總河降三級留任如黃河堤岸過半年運

河堤岸過一年限内衝決者將經脩防守同知通判州縣

等官降三級調用分司道官降二級調用總河降一級留

任如過限年衝決者將管河各官俱革職戴罪脩築分司
道官住俸督脩工完開復總河罰俸一年若限年之內脩
築之官已去而防守之官防守踈忽致有衝決者將原脩
防守之官均行一體處分等因具題奉
旨依議欽遵在案又查康熙十七年二月內議政王等會議堤
岸衝決該管知府與道員一體處分等因具題奉
旨依議欽遵亦在案該臣等查得總河靳輔報明康熙二十三
年秋漲情形等事具題臣部行令該督將漫缺二處併衝
塌二處令該管官經脩官賠補仍將督脩經脩防守各官

職名題叅到日同該督一併查議等因議覆奉
旨徐州長樊大壩等處雖經衝決河流未徙該管各官革職賠
脩俱着寬免嗣後堤岸衝決若河流遷徙應照定例處分倘
係河水漫決河流不移者應否免其革職止令賠脩着確議
定例具奏欽此查堤岸衝決河流遷徙者照舊例處分至河
水漫決河流不移者若不責令賠脩恐經脩官員不行堅
固脩理防守官員怠玩亦不可定嗣後限年之內堤岸漫
決河流不移者令經脩之官賠脩如過年限漫決不移者
令防守之官賠脩俟

命下之日永為定例遵行可也康熙二十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題本月十九日奉

旨依議

總督河道提督軍務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今丁憂服闕候工完另請守制臣靳輔謹

題為謹陳河工善後事宜仰祈

睿鑒事康熙二十三年十一月初十日

皇上臨幸清河縣運口蒙

天語面諭臣云這運口閘將來水緊難行應再添造一座又奉

上諭云今年黃水倒灌運河不可為訓爾須酌一至妥之策務

令永不倒灌欽此又本月十二日臣於宿遷縣蒙

皇上欽賜

御製詩句臣叩頭謝

恩復蒙
皇上面諭臣云如今河道雖大概已成但善後事宜俱着實用
心籌酌必期永遠無虞欽此臣伏思河工雖水土之役而脩
治機宜最細最密稍有不當便有差之毫釐謬以千里之
勢臣以庸劣之資孟浪輕忽料理失宜逾期不竣及奔走
八年之久甫能粗知大畧其細密之處昧然難别也乃
皇上方幸河工而
御駕所到舉凡應興應改應增應慎之處
聖諭一出而事事精詳確當瞭如指掌開臣愚蒙教臣踈忽我

皇上聰明聖智真萬古帝王莫能與京者也臣遭逢
聖主敢不益竭犬馬之愚以求得當臣隨恪遵
上諭復加細心籌酌查徐州以上直至河南滎澤縣之西河道
俱寬數百丈若遇伏秋異漲漫灘而上直抵兩岸堤工其
寬不下數十里迨至徐州而北岸係山嘴南岸係州城中
央河道僅寬六十八丈將千支萬派浩浩無涯之水緊緊
東住不能暢流河流既艱於下達則自難免上壅是以明
朝二百餘年之間徐城屢屢潰衝而徐州迤上南岸之漫
溢迄於今歲歲見告也臣先於大歲案內將黃河南岸碭

山縣毛城舖地方創建減水石壩一座又於黃河北岸徐州大谷山地方創建減水石壩一座葢擬分洩徐城迤上之異漲也乃康熙二十一二十二兩年已賴兩壩宣洩得以無患迨至康熙二十三年河流異漲兩壩不足宣洩又復於李道華樓十八里屯等高阜無堤之處漫灘而行且將碭山北岸王家堂堤工漫缺三十餘丈此徐州州城以上之情形也今臣細酌善後之計在黃河南岸必須於碭山縣毛城舖地方減水壩之上再添建減水深底石閘一座不特分洩異漲而石閘之水先至壩後可免建瓴傷壩

之處又於徐州王家山十八里屯二處就山根開鑿減水深底石閘三座更於徐州北岸大谷山等處添鑿減水深底石閘二座統計徐城以上共添減水石閘六座遇平常之水則閉閘東流遇非常異漲則啟閘分洩每閘一座約可洩水一百方可殺徐城大河水勢一尺徐城以上統計添閘六座共可殺大河水六尺徐城自免潰衝而徐城以上各堤俱可保固矣又河流自徐城下行一百餘里至睢寧縣鯉魚山地方北岸係鯉魚山而南岸一帶為峰山龍虎山兩山相峙夾黃河於中央河面僅寬百丈而河底乃

係山脚衝刷不深河流到此又為一束以至今年有來字
堡之浸缺也今臣擬於南岸峯山龍虎山之旁開鑿天然
減水深底石閘四座以為隨機分洩之計又南路各閘壩
減下之水必由歸仁堤經過目今止有五堡減壩一座幷
便民閘一座不足分洩應於五堡附近添建深底石閘一
座減水大石壩一座並將便民閘再行改深五六尺以資
分洩庶可無虞又攔馬河先後共建減水壩六座今必須
再添減水深底石閘一座使河流由閘先進積水以養壩
尾俾免傷壩之虞又南岸各閘壩不特可以殺黃河怒漲

之勢而淮流微弱之時又可藉以分引黃河之水由歸仁堤下注洪澤湖使助淮流然洪澤湖週圍數百餘里所引上流分黃之水一時不能灌滿則仍難免黃河倒灌運河之患今必須再於清河縣之西建變金門大石閘一座并於閘下挑引河一萬餘丈如遇黃河十分異漲則立啟此閘由引河分洩歸海則黃淮會合之處又可減黃水一二尺有裨運道最為吃緊至於清河縣運口添建石閘一座更屬保運濟漕至要之工亦應於運口閘之上乘時速建者也以上各工除清河縣西引河一萬餘丈臣擬不動錢

糧調山東額夫幷江南各州縣歲脩夫以及各營稍閒之
兵協力償挑外至於應開鑿山根天然閘九座添建石閘
五座大減水石壩一座幷改閘一座約共需銀一十八萬
兩河庫徵收之銀僅足為歲脩之用不能更有餘資然臣
亦不敢另請錢糧伏乞
皇上睿鑒勅部確議俯將就近兩淮鹽課錢糧借撥一十八萬
兩俾臣乘時料理此所借之銀請照從前借江藩漕項銀
十三萬八千兩之例容臣於逐年歲脩工料之内百計設
法節省幷清查新舊河湖灘地開墾取租還項自康熈二

十五年爲始分爲十年每年解還户部銀一萬八千兩如此一轉移間而河道永保安瀾可無意外之患矣臣謹具

題伏乞

勅部議覆施行等因康熙二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題康熙二十四年正月二十五日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會議具奏欽此欽遵於正月二十六日抄出到部該臣等會議得總河靳輔疏稱細酌河工善後之計今黄河南岸毛城舖地方必須建減水閘一座王家山十八里屯地方鑿減水閘三座北岸大谷山地方鑿減水閘

二座峯山龍虎山之旁鑿減水閘四座歸仁堤建石閘一
座石壩一座改深便民閘一座攔馬河添建石閘一座又
清河縣西建雙金門閘一座幷於閘下挑引河一萬餘丈
有裨運道至於運口應建石閘一座除清河縣西引河臣
調頟夫併歲脩夫及營兵協力備挑外至添建各閘壩約
共需銀一十八萬兩河庫徵收之銀僅足為歲脩之用伏
乞將就近兩淮鹽課錢糧借撥一十八萬兩俾乘時料理
此所借之銀於逐年歲脩內節省併清查河湖灘地開墾
取租還項自康熙二十五年為始分為十年觧還等因具

題前來查該督雖稱王家山等處添建減水石閘遇非常
異漲啟閘分洩如此一轉移間而河道求保安瀾可無意
外之患有裨漕運等語倘多建閘壩雖有益於河道恐致
淹沒房田民人受累亦未可定應行總河會同江南督撫
山東巡撫逐一詳確議覆到日再議可也等因康熙二十
四年二月初一日題本月初六日奉
旨這建造減水閘壩若俟該督撫等會議具題必致遲誤靳輔
前曾奏稱建造此等閘壩將無用滚水壩舊石可用等語這
事情著差前經看閱河道諳練河工司官一員速往與靳輔

詳議若建壩分水不致多損民田著即一面興工一面具題
倘水無歸路多致淹没著會同該地方督撫等官確議具奏
欽此欽遵抄出到部擬合就行為此合劄前去煩為查照
本部等衙門會覆奏
旨内事理欽遵施行等因移咨到臣等欽此欽遵該臣等會議
得准工部咨開該九卿會議題覆總河靳輔題前事奉
旨這建造減水閘壩若使該督撫等會議具題必致遲誤靳輔
前曾奏稱建造此等閘壩將無用滚水壩舊石可用等語這
事情著差前經看閲河道諳練河工司官一員速往與靳輔

詳議若建壩分水不致多損民田著即一面興工一面具題

倘水無歸路多致淹沒著會同該地方督撫等官確議具奏

欽此欽遵查得黃河南岸碭山縣屬毛城舖舊減水壩西

建深底閘一座此閘所洩之水滙舊減水壩之河渠出睢

溪口歸靈芝湖徐屬王家山西建深底閘一座此閘所洩

之水於對閘挑引河三百餘丈不動錢糧令歲脩河兵挑

空引水入戚村河由馬厰湖出睢溪口歸入靈芝湖十八

里屯東建深底閘一座西建深底閘一座此二閘所洩之

水由舊河形流入丁塘湖從盤河入馬厰湖出睢溪口亦

歸靈芝湖睢寧縣屬峰山東建深底閘一座西建深底閘

一座龍虎山東建深底閘一座西建深底閘一座此四閘

所洩之水入馬淺湖由舊河歸入孟山湖以上八閘所洩

之水流入歸仁河總入洪澤湖歸仁堤五堡舊減水壩西

建深底閘一座東建減水壩一座白洋河舊便民閘改造

底深五尺此三閘壩所洩之水俱歸於洪澤湖運河內武

家墩迤後建深底閘一座此引入之水由舊永濟河從七

里閘後歸入運河黃河北岸徐屬大谷山舊減水壩東建

深底閘一座西建深底閘一座此二閘所洩之水俱滙舊

減水壩之河形由舊運河分頭流入荆山湖微山湖總歸運河宿遷縣後攔馬河舊減水壩六座之中建深底閘一座此閘所洩之水歸入縣東湖由沭河達河歸海清河縣西建儹金門閘一座此閘所洩之水在閘下挑引河一萬餘丈不動錢糧俱令額夫歲修夫並河兵挑空引水入安東縣之鹽河入海以上建造各閘壩以洩黃流洶湧之勢由漸而入於湖河則有裨黃河堤岸運道若不行建造閘壩黃河堤岸潰決泛溢則有害運道民生後行麇費錢糧應將河庫現貯錢糧先行動用並折取崔鎮等無用舊有

四滚水壩石料一面與工外至減洩之水雖俱由舊有河渠而入河湖但兩面無有堤岸收束若水泛溢以致民田多損聽地方官查明申報督撫具題再據總河靳輔將兩淮鹽課錢糧借撥分為十年解還等處應聽該部速議具題工完之日將滚水壩石料扣除實用過錢糧細數逐一備造清冊題銷之日聽工部查覈可也等因康熙二十四年三月初六日題本月十五日奉

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於三月十六日抄出到部查得先經總河靳輔將毛城舖等處添建減水閘壩共需銀一十八萬

兩乞將兩淮鹽課錢糧借撥一十八萬兩俾來時料理所
借之銀於逐年歲脩內節省并清查河湖灘地開墾取租
補還自康熙二十五年始分為十年解還等因具題九卿
詹事科道會議多建閘壩雖有益於河道恐致淹沒房田
民人受累應行總河會同江南督撫山東巡撫詳確議覆
等因具題奉
旨這建造減水閘壩若俟該督撫等會議具題必致遲誤靳輔
前曾奏稱建造此等閘壩將無用滚水壩舊石可用等語這
事情著差前經看閱河道諳練河工司官一員速往與靳輔

詳議若建壩分水不致多損民田著即一面興工一面具題
倘水無歸路多致淹沒著會同該地方督撫等官確議具奏
欽此欽遵行文在案該臣等查得郎中㸃愛等疏稱建進
各閘壩以洩黃流洶湧之勢由漸而入於河湖則有裨黃
河堤岸運道若不行建造閘壩黃河堤岸潰決泛溢則有
害運道民生復行糜費錢糧應將河庫見貯錢糧先行動
用並拆取崔鎮等無用舊有四滚水壩石料一面興工等
語應乘時速造前總河靳輔將兩淮鹽課錢糧借撥分為
十年解還等處應如靳輔所題其需用銀兩交與戶部照

數作速撥給工完之日將四滚水壩舊石扣除實用過銀

兩逐一嚴加覈減造冊題銷到日查覈可也等因康熙二

十四年三月二十二日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會議具奏欽此欽遵於三月二十六日抄出

到部該臣等會議得郎中黨愛等題前事工部議覆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會議具奏欽此查郎中黨愛與該督撫等會

議疏稱建造各閘壩以洩黃流洶湧之勢由漸而入於河

湖則有裨黃河堤岸運道若不行建造閘壩黃河堤岸潰

決泛溢則有害運道民生復行糜費錢糧等語應照郎中

黨愛等所題速行成造其餘俱照工部前議可也等因康
熙二十四年三月二十八日題四月初二日奉
旨依議

總督河道提督軍務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臣靳輔謹

題為欽奉

上諭事案照康熙二十三年冬間臣恭隨

聖駕閱視河工蒙

皇上面問臣云河南工程爾都見過麼臣回奏云河南商丘縣

以上堤工臣俱未見隨奉

皇上面諭臣云爾亦該去看看等因欽此欽遵臣隨於康熙二

十四年四月內前赴河南將黃河兩岸工程逐一勘明於

本年四月二十九日具疏

題報幷將豫省應行善後事宜臣見在會同豫撫臣王日藻

斟酌查議俟酌妥之日另疏具

題等因一併

題明在案彼時即經臣移會豫撫臣幷行河南管河道副使

祖文明將臣目擊黃河北岸考城儀封陽武三縣境內或

離河甚近或仍屬卑矮堤工必須速築月堤加幇高厚幷

封丘縣北岸荊隆口決工埽臺內係深潭而外離大河不

遠亦應創築大月堤以為重門之障又滎澤南岸大河離

堤不過十丈離縣城僅有八十餘丈危險至極必須速幇

埽臺捲下大埽抵敵洪流以防全河南徙等因去後續據管河道祖文明詳稱該本道查得奉本部院牌行確勘考儀陽三縣堤工并封丘荆隆口月堤滎澤埽臺等工皆係康熙二十二年分於請加上流案内估過之工也但彼時尚不甚險是以從節省起見暫為緩脩今又歷兩載如考城儀封兩縣先年大河離堤尚遠者今則又徙近矣陽武堤工先年尚屬完堤今則兩年來風雨之所侵凌人畜之所蹂躪則多殘缺矣封丘縣荆隆口舊決工大溜北徙漸近埽臺滎澤縣護城堤先年尚存河灘數十餘丈之處今

所存不過十丈矣本年春初蒙河南王撫院檄行本道確
勘應脩應緩工程本道正擬逐一估計適蒙本部院親臨
勘閱與撫憲所見俱同此在先年為稍可暫緩者在將來
實為至急之工也今本道遵奉本部院憲行再三詳勘務
求節省今實勘得考城北岸應脩築創堤幫堤共長二千
六百九十五丈需銀一萬六百八十二兩四錢儀封北岸
應築創堤五百二十丈需銀二千八百八兩陽武北岸幫
堤四千七百七十四丈需銀九千四十三兩二錢封丘荆
隆口大月堤三百三十丈需銀三千五百七十六兩滎澤

南岸埽工除用節存舊料併堡夫課程外需土方椿木人夫工食等銀一千二百六十八兩九錢二分五厘此係屢經確覈删減無遺之數請乞本部院即賜具
題以便乘時興舉保固河防等因冊詳前來據此又准豫撫臣王日藻咨同前事各等因到臣准此該臣看得江南自
河道敝壞之後蒙
皇上不惜帑金
命臣等大加脩治近年以來河歸故道堤漸可覩此非我
皇上睿照之明

乾斷之確不能若此也但江南居河南之下必河南永保安瀾
斯江南亦可無患若河南上游有失則江南河道不旋踵
而淤墊矣臣是以於請加上流堤岸疏內請
勅豫撫臣將河南工程確勘加脩蒙
皇上洞悉原委立賜
俞允也今臣凜遵
上諭勘閱河南兩岸工程凡經豫撫臣就近加脩者俱加寬厚
可保無虞惟內有在先年視之尚屬可緩而據目前形勢
確應蚤為未雨之謀者則有考城儀封陽武等三縣創築

加幇堤工共長七千九百八十九丈又封丘縣荆隆口應

築大月堤三百三十丈又榮澤縣應脩築埽工二百一十

丈統計共需土方夫工銀二萬七千三百七十八兩五錢

二分五厘然此工既竣之後不特河南本省足保無虞而

又實可為江南保障者也伏乞

皇上睿鑒勅下部臣將考儀陽封滎等五縣堤壩工程照例准

動裁剩裁扣銀兩即行興築必於康熙二十五年桃汛之

前一律告竣以防上流異漲有裨河防良非淺鮮矣臣謹

會同河南撫臣王日藻合詞

題請伏乞
勅部議覆施行等因康熙二十四年九月初二日題本月十七
日奉
旨工部議奏欽此欽遵於九月十八日抄出到部該臣等查得
總河靳輔疏稱江南居河南之下必河南永保安瀾斯江
南亦可無患今確為預謀考城儀封陽武等三縣應創築
加幇提工共長七千九百八十九丈又封丘縣荊隆口應
築大月提三百三十丈又滎澤縣應脩築埽工二百一十
丈統計共需土方夫工銀二萬七千三百七十八兩五錢

二分零此工既竣之後不特河南足保無虞而又實可為

江南保障伏乞照例准動裁剩裁扣銀兩興築必於來年

桃汛前告竣有裨河防良非淺鮮等因前來查考城等五

縣堤壩工程該督既稱此工既竣不特河南足保無虞而

又實可為江南保障等語應准其脩築所需夫工銀兩嚴

加覈減工完造冊題銷至裁剩裁扣銀兩由戶部撥給可

也等因康熙二十四年十月初六日題本月初八日奉

旨依議

總督河道提督軍務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臣靳輔謹

題為欽奉

上諭事康熙二十四年正月初二日准工部咨開都水清吏司

案呈奉本部送工科抄出工部等衙門會覆經筵講官吏

部尚書伊桑阿等題前事等因康熙二十三年十一月十

八日題本月二十六日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會同確議具奏欽此欽遵於十一月二十七

日抄出到部該臣等會議得吏部尚書伊桑阿等疏稱臣

等祇遵

上諭將興化鹽城等州縣海口詳勘得山陽寶應高郵江都泰
州興化鹽城等州縣之水原從東路河白途河等處流入
運鹽串場河出白駒場丁溪場草堰場劉莊場等十餘口
由苦水洋鬪龍港信陽港廟灣入海今因年久東路等河
串場河及各場出口俱被沙土淤淺比高郵興化等處河
身反高以故水雖仍流而瀦水不能出口今將減水壩一
帶運河水口決濬導流將會流串場河之東路等河及串
場河白駒丁溪草堰場等口俱挑濬深濶引高郵等州縣
瀦水入海庶永免水患生民得以樂業矣等因具題前來

查得高郵寶應等處因水漲漫將民廬舍田疇淹沒是以
皇上軫念將錢糧盡行蠲免復屢次賑濟窮民今
皇上巡幸見民廬舍田疇被水淹沒深爲矜恤特
旨遣大臣將被水患州縣並入海舊河逐一確勘不惜經費務
期挑濬下流令被災億萬窮民盡復產業涸田得以耕種
使其得以永安雖堯舜如天之仁不是過也相應將河挑
濬以濟生民又查總河靳輔管河各官治河年久熟識地
方形勢水性應令總河靳輔親往車路等河并串場河白
駒丁溪草堰場等口逐一確勘作何挑濬深濶使高郵等

州縣減水壩一帶運河水口引流入海其所用錢糧細數

造冊具題到日工部確議具覆至興工之時若見任官員

不足該督題請可也等因康熙二十三年十二月初六日

題本月初九日奉

旨靳輔見在督理黃河堤岸又令兼理海口必致兩誤且黃河

海口係在兩處應另差官督理著再確議具奏欽此欽遵於

十二月初十日抄出到部該臣等再會議得挑濬河道事

務先因總河靳輔管河各官治河年久熟識地方形勢水

性應令總河靳輔將減水壩一帶運河水口引流入海等

因議覆奏
旨靳輔見在督理黄河堤岸又令兼理海口必致兩誤且黄河
海口係在兩處應另差官督理著再確議具奏欽此查得總
河督理黄河堤岸今又兼理海口必致兩處俱誤應令差
官專責料理挑濬事務但挑河需用錢糧甚多應差廉潔
有能之員擬將安徽按察使于成龍差出專責料理給發
關防
勅書關防上面鑄造督理高寶等處下河事務字樣禮部鑄送
給發

勅書内院撰給至黄河海口雖在兩處但下河之水俱由運河
而出必彼此協同方能有濟總河靳輔治河年久熟識地
方形勢水性將挑河一切事宜料應設官員若干之處均
申詳總河靳輔具題若工竣事成該部將靳輔一併議叙
如無成效將靳輔一併議處其于成龍員缺應聽吏部具
題另推按察使其餘俱照前議可也等因康熙二十三年
十二月十五日題本月十七日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抄出到部擬合就行為此合咨前去煩為查
照本部等衙門會覆奉

旨內事理欽遵施行計黏抄原疏一紙吏部尚書伊桑阿等謹

題為欽奉

上諭事康熙二十三年十一月初六日奉

上面諭朕車駕南巡省民疾苦路經高郵寶應等處見民廬舍

田疇被水淹沒朕心深為軫念訪問其故具悉梗概高寶等

處湖水下流原有海口以年久沙淤遂至壅塞今將入海故

道濬治疏通可免水患自是往還每念及此不忍於懷此一

方生靈必圖拯濟安全咸使得所始稱朕意爾同工部尚書

薩穆哈往被水災州縣逐一詳勘期於旬日內覆奏務期濟

民除患總有經費在所不惜爾等體朕至意速行欽此該臣
等祗遵
上諭往泰州興化鹽城等處所至地方向紳宦士民人等宣佈
皇上廵省江南經行高寶地方見水漫溢壞民田廬深為軫念
必行疏決下流以濟民困特遣伊桑阿等前來將應行開
濬之處詳加勘視紳宦士民等罔不懽呼踴躍執香頓顙
咸稱
聖主恤民真同堯舜千載希覯此處田廬向被水患民生失業
今逢

聖主軫念勅行開濬自今以後吾等各屬州縣人民俱得安生

後業矣臣等謹將興化鹽城等州縣海口詳勘得山陽寶

應高郵江都泰州興化鹽城等州縣之水原從車路河白

塗河等處流入運鹽串場河出白駒場丁溪場草堰場劉

莊場等十餘口由苦水洋鬬龍港信陽港廟灣入海今因

年久車路等河串場河及各場出口俱被沙土淤淺比之

高郵興化等處河身反高以故水雖仍流而滀水不能出

口今將減水壩一帶運河水口決濬導流將會流串場河

之車路等河及串場河白駒丁溪草堰場等口俱挑濬深

濶引高郵等州縣湝水入海庶永免水患生民得以樂業

矣為此謹題請

旨等因到臣准此隨經檄行督理高寶等處下河事務按察使

司于成龍確勘估報續經詳覆前來又復批駁去後今據

該司詳稱蒙本部院牌為亟飭勘議下河工程以憑覆

旨興工事照得高寶等七州縣地處下流田多淹沒閱泰州舊

誌書則知明代已然不自今日始也今蒙

皇上軫念民瘼不惜錢糧特行開濬真千載一時之

盛舉矣該司既奉督理之

命斷須其慎其詳以期必成必固葢謀始先當徹終而圖終端

在慮始不宜稍有泄忽以貽後日之悔者也事關重大合

行亟飭勘議為此牌仰該司官吏照牌事理立將開濬下

河一工該司親勘明確通盤合算要見應挑之河自某某

地方起至某某地方止統計實長若干丈尺其河底挑寬

若干丈尺深若干尺寸或應一律寬深或應分別大小其

間積水已退可以施工者計長若干丈尺應挑土若干方

積水未消漫然難空者計長若干丈尺應挑土若干方易

挑者作何責成挑空每方需工價銀若干難挑者作何設

法挑空每方需工價銀若干所挑之土俱應築堤束水自不待言其堤工之頂底寬高各計若干丈尺通共需錢糧若干約用監理分管等官各若干員合用募夫若干名於何日興工限何時告竣更須知凡此應挑應築之處悉係年年發水之區與見在乾地可以隨時挑築者不同工未成而水至則有漫滅前功人力莫挽多糜工帑之虞工已竣而水來更有乘隙內潰仍淹民田徒費錢糧之患此中力求保固必須作何經營該司素有幹才務即確勘明白詳酌妥議限文到半月內冊詳馳報以憑覆奪具

題等因奉此為照下河一帶巨浸有年本司膺茲重寄自應
立圖宣疏亟拯斯民於昏墊以仰副
廟堂之睿慮是以任事之日即躬詣泰州興化鹽城山陽寶應
高郵江都各處相地形之高下審水勢之去來兼諮諸父
老攷諸誌輿窮究河身舊踪察閱海口故道極耳目心思
跋涉匝閱月紆迴千餘里舉凡陂澤遠近本司已足跡靡
遺矣惟是七邑形勢俱處低窪皆因從前出海之渠盡皆
淤塞致節年滙注之水無路疏通水日積而日深河日盈
而日汎至今各邑田廬漸沒一望無涯本司奉檄兢兢既

不能就水面以丈量又不能探河路於波底低細展轉不

禁望洋長歎耳伏思開河

成命責任綦嚴挑濬工程至繁至鉅似此瀰漫浩渺在在皆然

必欲將久經淤塞之出海故道併腹內蓄水之深河巨湖

一體估勘同時興工雖爲獲公輸亦無所用其力而施其

巧本司縱左畚右鍤將從何處下手乎是目前此舉若不

權事勢之標本衡興作之先後匪特道傍築舍終無濟於

經營抑且稽延時日遠厪

九重顧慮本司再三躊躇必須先將淤塞海口逐一挑開俾各

邑積水宣洩過半見出內河內湖然後斟酌遠近分派挑
築斯計之得但不識可佐愚籌於萬一否查得高郵寶應
江都山陽所聚之水必由泰州興化鹽城各口流去乃得
出海今本司勘得泰州興化鹽城應開海口共有六處約
計五萬餘丈泰州興化鹽城山陽高郵寶應江都七州縣
應濬內河共約計二十四萬餘丈以上海口內河通共約
計三十萬餘丈傚照憲臺
題定河工夫價及建造閘座物料約畧估計需銀甚多斯時
難以細算況其間高下寬深以及支河旁汊此際一片汪

洋萬難分別統俟興工挑空之時逐一勘估細數另具冊

報外合無仰懇憲臺早賜具

題請撥何項錢糧一面先發一半以便委員募夫採庀物料

刻日興工先挑海口使內地沮洳諸水早得流通則河身

徹露河岸可尋臨期悉心再加估勘如原舊河身紆曲其

間或有荒地曠土可以開拓取直者自當棄遠就近勿使

錢糧縻費如舊日河身本直兩岸多有民房墳墓難於濶

挑暢流者又宜舍直從紆安全久困災黎總期多方撙節

次第估

題必固必堅爲一勞永逸民生樂業之大舉耳此本司從萬
難下手之中謹陳先後之策庶河工重務不致曠日持久
至於歲時旱溢黃淮消長溯古及今委難預度本司惟有
殫精畢慮捐頂至踵竣兹大役仰仗
皇上洪福憲臺遐庇自是雨暘時若河伯效靈又非今日所得
而臆度者也因奉勘議合就呈詳等因於五月十九日詳
奉本部院批河工定例先
題估而後
題銷從無漫然請帑之事況該司詳內既稱應濬之河約長

三十萬餘丈則是已有約估之數矣何不即將此數詳請
具
題耶又該司詳內有七邑俱處低窪因從前出海之渠盡皆
淤塞所致今須先將海口逐一挑開俾各邑積水宜洩過
半見出內河內湖然後分派挑築等語殊不然也夫七邑
皆處窪區是矣惟其地窪故海潮易侵而范公築堤以障
之至今民受其福今若先挑海口其不可者有三蓋欲此
工之成必須先將一片汪洋之窪地連築大堤束上流源
源不斷之水徑直趨海底所開之海口方可暢洩無遺否

則徒能引潮内灌即或有因道遠而潮不大至之處亦不能望洩内地之積水也此不可者一也又即使積水可洩窪區暫露乾地然運河各閘壩減下之水將令歸於何處是必須將各洩水之閘壩盡閉俟下河工完之後然後再放洩水方可但閘壩一閉則運河東堤勢必不旋踵而漫決為患更不可言矣其不可者二也又即使暫閉閘壩或適逢竒旱上流水少運河東堤幸免潰決然該司徒議開挑舊河而不議高築堅堤則一啟運河閘壩其滔滔下注之水勢必四潰決裂田畝仍淹而錢糧盡歸烏有矣其不

可者三也事關重大仰司再加深思細為籌慮務必握其
要領坐而言起而可行使工可必成而斷無後患方不負
皇上愛養元元之至意也限五日雖估冊詳以憑覈
題繳等因到司奉此本司捧讀憲駁反覆籌思審處周詳由
始慮終由近屆遠一時創興之工而計及
國家百千萬世之利啟愚蒙而開茅塞誠非本司識見所能
及也惟是一片汪洋之區在在皆是不於此中築堤束水
則徒費
國帑而工必無成欲於此中築堤束水則按其道里之遠近

計其堤工之高畢何止需土千餘萬方憲臺大脩定例凡離堤十五丈二十丈以外取土者每方給銀一錢五六分不等其清水潭高家堰等工取土於一二里或一二十里之外者悉皆創造濬船設法裝運兩岸近合遠亦給三錢一方今此工取土近者一二十里遠者一二百里即照三錢一方科算亦需銀三百餘萬兩刴其難數倍於高家堰清水潭乎乃昨奉憲臺面諭止需銀二百餘萬兩在憲臺設法節省自有妙畫但本司質不能知復經面請明教隨蒙憲臺逐一指示用築堰攔水車水取土之法每成堤一

丈實用土九十六方連僱船裝土先築小堰并護堰車水

挑土築堤一切料物人夫百計作節省之法每丈用銀二

十四兩九錢六分每方用銀二錢六分而止且水工大堤

之至難築者不過六萬三千丈其餘易於取土之處止築

堤而不挑河者連陰雨食米及蘇硪等項每方給銀一錢

六分挑築並行者以堤成為準連陰雨食米并蘇硪等項

每方給銀一錢八分更蒙開示不必暫閉上流減壩無論

水派與否皆可償工之法與夫扣除連陰土凍日期三年

必可告完之原委真發前人所未發誠至當不易之弘猷

所謂坐而言起而可行者也本司惟怍之忱有同雀躍謹

遵照憲示按法估計造具清冊呈送外第事不厭精思亦

宜遠如挑築之大畧取土之方法節省之機宜憲慮無不

委曲詳盡但自白駒場北至廟灣南至芒稻河雖挑築並

行而河流有限堤工亦可無虞其自東灘鎮以至海口兩

岸堤工東上流諸湖源源不斷無窮無盡之水徑直趨海

本司管見必須下埽修防以杜意外之變以保萬全之工

其需用料價人工一併造入冊內通共估銀二百七十八

萬二千三百七十兩聽候憲裁叚

題至於開河而或礙市鎮村莊未便令其播遷失所有失
聖天子撫綏災民德意或於所估丈尺之外稍有增減亦不可
知應俟興工之日與一切未盡機宜隨時詳請覈奪若夫
所用錢糧不過暫借一時另有設法償還之策此又憲臺
體司農仰屋為
國為民之意本司無庸置喙統俟本部院於疏內聲明者也
等因到臣據此該臣看得高寶江興泰山鹽等七州縣下
河田畝被積水沉淹者自明代已然其患非一日矣我
皇上親幸斯土目擊黎民昏墊之苦

特沛恩綸大加脩治既
遣臯臣于成龍專管督理又以徽臣任河年久應知挑濬機宜
并
命徽臣綜理其事此真曠古未行之
盛舉也葢堯舜而後言治水者不過求其順軌滿行安流歸海
而已若河道業已疏通而并欲將從前積水之區畫使變
為沃壤凡有一夫不獲悉皆深廑
宸衷如我
皇上今日之至聖至仁真遠軼三代直並唐虞者矣臣等生逢

盛世身沐
洪恩敢不捐頂糜踵邑勉奮發力圖報效必期有成乎惟是治
之之法宜握要領審全局而曲圖節省也蓋不握要領而
漫然施工則徒糜
國帑功必無成不審全局而泄然從事則工雖倖竣隨必潰
壞不圖節省而循例估費則需帑太多終成築舍此皆不
可也今淮揚之人多侈言治法矣究其作何經營不過執
禹貢先治下流之說以為多挑海口淤沙洩去內地積水
使汪洋之區涸出乾地然後查勘舊渠逐一挑濬等語言

人人同而已殊不知禹之先治下流乃因兗州地窪而然也今此七州縣下河海口高昂內地低於海潮不下五尺從前海潮內灌不可以耕曾經宋臣范仲淹築堤以障之堤成而民享其利名其堤曰范公堤頌之感之至今不衰今若循先挑海口之議則是引潮內侵與范堤障水之意相悖不特積水必不能洩而糜帑殃民將無底止矣治之之法全在東水注海夫內地既卑於海潮五尺則應於內地築堤高一丈六尺以高一丈六尺之堤自足東高一丈之水內水既東高一丈則高過海潮五尺其趨海之勢必

速而無流滯之虞矣堤既高一丈六尺則堤頂高過水面六尺其東水之力必堅而無旁潰之患矣臣所謂宜握要領者此也築堤東水固為握要之計然運河之淅舊減水閘壩何止數十處即下河七州縣之河渠溝港所以承運河各閘壩之水者何止數十道若不盡行築堤以東各處減下之水則水仍散亂無收漫淹田畝若欲一槩興築則其費數倍何止需帑千餘萬金臣再四籌維查減水壩之最大而多者莫過高郵城南今應將高郵城北并車邏以南邵伯鎮以北之零星閘壩俱行閉塞拆取石料移於高

郵城南邵伯鎮南二處改建深底大石閘二座俾洪澤湖減下之水并天長盱眙各山澗之水由高郵城南之南關大壩五里八里柏家墩車邏等壩并新建之大石閘內洩去十分之八邵伯鎮南已建之減水壩并新議建之大石閘內洩去十分之二邵伯鎮南所洩之水半由芒稻河并通州入江半由串場河入海高郵城南所洩之水應自車邏鎮起築大橫堤一道直抵高郵再自高郵城東起築大堤二道歷興化縣白駒場至海東各閘壩洩下之水彙歸一處直達大洋且必量入為出寧使出水之地寬大於進

水之地伏所進之水安流下注而無擁刷堤土漫潰決裂

之虞故內地窪區築堤高一丈六尺之河止寬一百五十

丈海灘高地築堤高一丈之河必寬一百八十丈也臣所

謂宜審全局者此也至於水工堤堰艱於取土者舊例每

方給銀三錢尚有攤鍬夯硪之夫在外然三錢一方之土

近者不過取於數里之外遠者不過取於一二十里之外

今此番堤工興築於萬頃汪洋一望無際之中近者數十

里見土遠者百餘里見土艱難既數倍於尋常則其不貲

之費從何措處查難築之水工共長六萬三千丈牽需土

六百零四萬八千方毋論取土之艱數倍常時即以加價一倍計之而此六萬三千丈工程即需帑三百六十餘萬兩矣且夫船兩難曠日持久不知竣工於何日也臣百計籌畫作就近取土之策其法先定堤基隨用船裝遠土於水內築成圍埂其埂出水二尺中間寬三十丈長五十丈圍埂既成一面用草料防護一面將埂內之水車乾然後於離堤基十五丈之外空土挑至堤基之上密加夯硪築成大堤其堤應築成頂寬二丈底寬十丈高一丈六尺每堤一丈用土九十六方連船裝築埂之土并車水防埂一

切夫工𠥁具料物以及陰雨食米等項每方止需銀二錢六分六萬三千丈共止需銀一百五十七萬二千四百八十兩較之尋常估費者約省過半臣所謂由圖節省者此也司臣于成龍於奉

旨任事之後臣即令其先行相度各出已見以資啟發該司閱歷月餘其訪採與論審量經營之處頗費苦心然亦持先開海口及費帑多而歲月難限之議於是臣與該司面為商酌作聚水之形區畫開濬償築諸法令該司覆加確酌今據該司冊估前來更增護堤埽料以為周詳之計尤屬

允當至於應辦工程除水工六萬三千丈需銀一百五十七萬二千四百八十兩之外其餘一切挑築工程大畧與舊例相同止於築堤者每方連陰雨食米等項給銀一錢六分連挑帶築者以築成堤土為準每方連陰雨食米等項給銀一錢八分內一自白駒場至海口應挑大河二道共約長二萬四千丈即以挑河之土築成頂寬二丈底寬七丈高一丈之大堤二道每堤一丈用土四十五方連挑帶築每方給銀一錢八分二萬四千丈共需銀一十九萬四千四百兩又自白駒場北至廟灣南歷海安泰州至芒

稲河約共應築堤十五萬丈其堤大小不等用土多寡不等土方價值一錢六分一錢八分不等共需銀七十六萬八千兩高郵州邵伯鎮南各建大石閘一座白駒場南北兩岸亦各建大石閘一座共建石閘四座除拆取廢閘石塊外其添買石塊轉運舊石以及樁木灰米錠鍋夫匠工食等項并閘旁添建木涵洞二百個分引河流稍殺閘門內建瓴之勢共需銀六萬兩又前工盡完之後上流湖河之水悉由新築水工大河內入海涓滴不能旁洩若遇天旱之年難免禾苗枯槁今創建木涵洞二百個隨時啟閉

以資灌溉為永遠裕

國利民之計每個需銀一百兩共需銀二萬兩又水工大堤六萬三千丈地勢最卑而河寬水急風浪時侵若不預為保護之計則一時風起便有倉皇無備束手莫措之虞此堤一有損失則全功盡棄為害非輕今估將此六萬三千丈工程盡捲四五尺高順埽再加丁頭草橫疊鑲護每堤一丈估用草蘆樁柳夫匠工食等項共計銀二兩四錢三分六萬三千丈共需銀一十五萬三千零九十兩又白駒場至海口共堤二萬四千丈雖地勢稍高而河寬水急亦

應用草防護每丈需草價銀六錢共需銀一萬四千四百
兩以上脩治高寶等七州縣下河工程共需銀二百七十
八萬二千三百七十兩伏乞
皇上勅下部議將所需前項銀兩先賜撥發一半以便乘時備
工餘俗陸續請撥其完工限期請自興工之日為始除陰
雨土冰難以畚鍤之時不計外請限三年告竣庶事無委
卸而可免曠日持久之虞矣臣伏念此番經理蒙
皇上如天之仁有不惜帑金惟冀民生得所之
聖諭則似乎支費不難然臣又念

國帑自有

國用令請撥至二百七十八萬餘兩之多而不思所以補苴

之計非臣心所敢安也况若補苴無計則亦無可如何今

以臣之愚反覆思之實有可以補苴之法若臣不力

奏請行猶非臣心所敢安也今臣擬將此項銀兩俱作工所

暫時之借支請於工完三年之後分為五七年解還户部

其解還之法又當分為二項内如築水工大堤六萬三千

丈海口大堤二萬四千丈并護堤埽料以及建高郵城南

石閘一座引水灌田木涵洞二百個共需銀一百九十六

萬九千三百七十兩乃專為七州縣田畝而舉者也若北
自廟灣起南至芒稲河止兩岸堤工十五萬丈并邵伯鎮
南白駒場兩岸石閘共三座所需銀八十一萬三千兩乃
係創興各場運鹽之大利者也何也蓋水工海口堤河工
竣之後各減水閘壩之水既盡歸新河入海則七州縣水
淹原額之地畝必皆盡行涸出地既涸出則串場河亦涸
而淮南綱鹽一百三四十萬引無從輓運故必須并築串
場河兩岸之堤再并建邵伯鎮南白駒場新開兩岸之石
閘三座也臣查見在淮商運鹽之艘有三一則串場河底

高低不一天氣稍旱則河底稍高之處即便淺澀而多挽
推之費矣二則串場河不通運河凡引鹽出場必另用小
船由漫灘積水湖內盤壩而過方到運河船上是又多盤
脚僱船之費矣三則鹽船必經芒稻河每遇水漲之候大
溜掣船異常危險非用數百人增添繩纜設法挽拽不能
過溜是又多僱夫之費矣以上三費每鹽一引必須增費
一二錢不等若此築堤束水之工一成則運河大船可以
竟至串場河受載自串場河開行或過高郵閘或過邵伯
閘寬河大港一水直達揚州既無淺澀之艱又無盤駁之

阻更免衝淄之險省費既多而鹽船又得安流計日可到故曰創興運鹽之大利也臣竊擬補帑之法凡因有利田畝而興築者則所費之帑應於田畝項下陸續補還其因有利運鹽而興築者則所費之帑應於鹽引項下陸續補還查應於田畝項下陸續償還者計銀一百九十六萬九千三百七十兩其償還之法臣遍歷下河七州縣地方西至運河東至大海南至江泰舊河北至黃河遙堤按其廣袤之遠近察其積水之淺深約畧科之將來工完之後除去河湖城郭村鎮墳塋鹽場柴蕩之外可得田十四五萬

頃而此七州縣全書所載額田不過十一萬頃是額外餘田不下三四萬頃矣即以泰州一州而論地方平衍廣濶按法而稽應有田四五萬頃今全書額田僅有九千二百餘頃蓋所種實田止有此數而餘皆沮洳沉沒之區耳一州如此他可類推故曰工完之後則額田而外可得餘田三四萬頃也今臣擬將涸出之地逐一清丈先將原額數內之田盡行給主其原額之外者曰額餘官田當廣招窮民墾種然尋常招墾之法其田率皆荒蕪之土而所以招徠者不過曰給牛種緩陞科而已夫土既荒蕪而所給又

不數於農本則耕者勢難盡其耘耔之力力既不盡則雖
寬緩起科之歲月而民迫於饑寒終不能使蒿萊變為沃
壤理勢然也今臣等擬督廉能之吏搆草舍備牛種給衣
食俾無告之災黎先去饑寒迫身之苦而有安居得業之
樂自無不子來恐後盡力開墾矣初年則做民間佃户之
例與之共分籽粒民以所分之籽粒償本年之衣食官以
所分之籽粒為下年之墾本如是三年之後民間漸覺殷
足然後做民間授受之例許其納佃價於官給為永業此
等田地照此式開墾之後在民間授受俱值銀一二三兩

一畝至瘠者方在一兩之內今擬地畝肥瘠不等肥者止
取佃價銀一兩二錢瘠者止取佃價銀六錢每畝止牽取
佃價銀九錢額餘官田最少亦有三萬頃可得佃價銀二
百七十萬兩內以一百九十六萬餘兩解交户部抵還借
支之項其餘七十餘萬兩應將高家堰臨湖堤工并山寶
高江四州縣運河堤工再加高厚更將山清盱寶高江六
州縣境內凡有關於高寶下河之零星應挑應築工程逐
一料理以期永保無虞為久奠下河之計又此中或有存
剩之銀并二百七十萬兩之外或更有多得佃價銀兩悉

解户部充用蓋高堰運河併此六州縣零星各工俱與下

河唇齒相依者也各工安則下河亦安各工設有不虞則

下河亦隨之決裂今以下河開墾之餘資為永安高堰運

河等工之計真

國計民生萬世之利也其佃價二百七十萬兩乃必然可得

之數而將來又出於民情之最願最樂者所謂應於田畝

項下設法償還者也其應於引鹽項下陸續償還者計銀

八十一萬三千兩查淮南綱鹽每歲一百三十四十萬引河

堤告成之後每引每年計可省盤剝之費一二錢不等今

止令其於所省之內每引每年納河堤銀九分以七年為率七年數足之後免其再納計每年可得銀十二萬兩不過七年而此八十一萬餘金之帑又可補還無欠此必然可待之數在鹽商量捐省費之貲而坐享久遠之利所謂應於引鹽項下陸續補還者也至此工地方廣濶錢糧浩繁且清查屯墾事務冗雜應暫設廳官六員專管招徠鼓舞督墾開屯及清查地畝分發錢糧諸務并暫設州縣佐貳官十九員以分任之此暫設之廳官佐貳官俟工完之日另議

請裁至於挑築揽河二十三萬七千丈并建大閘四座木涵洞共四百個應另委監理官五十四員分管官二百餘員分頭疾催剋期告竣所委監理分管等官俱係客官應

請照康熙十七年間議政王等議覆微臣敬陳經理河工事宜第七疏事案内之例於工完之日容臣列名具

題恭請

皇上洪恩准其照見任應陞品級加二級從優即陞因公詿誤官員准其還職其暫設廳員并州縣佐貳官員應俟清查地畝墾屯完畢將所費

國帑二百七十餘萬遂一償還之日吏請
皇上洪恩准其加三級從優即陞其非正途出身者俱照正途
一例陞轉以鼓有功勞吏除應設廳官六員臣見在膳疏
保
題外其應設州縣佐貳官十九員并應委監理官五十四員
容臣等一面遴選續疏具
題至於應委分管官二百餘員容臣等照大工之例隨時委
用彙造各官履歷工程清冊咨送吏工二部可也除一切
未盡事宜疏內不能備載請照前此大脩一程之例凡些

小事務應竟行者容臣籌酌隨便竟行重大事務應具

題者亦容臣等商定不時入

告并將估計清册揭送工部查覈外臣謹具

題伏乞

皇上睿鑒勅部議覆施行等因康熙二十四年九月十八日題

十月初八日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會議具奏欽此欽遵於十月初九日抄出到

部該臣等會議得總河靳輔疏稱高寶江興泰山鹽等七

州縣下河田畝被積水沉淹者自明代已然其患非一日

矣
皇上特沛恩綸大加脩治既
遣臬臣于成龍專管督理又
命徹臣綜理其事此真曠古未行之
盛舉也
皇上至聖至仁真遠軼三代直並唐虞者矣臣等生逢
盛世身沐
洪恩敢不捐頂糜踵黽勉奮發力圖報效必期有成乎惟是治
之之法全在東水注海夫內地既畢於海潮五尺則應於

內地築堤高一丈六尺以高一丈六尺之堤自足東高一
丈之水內水既東高一丈則高過海潮五尺其趨海之勢
必速矣又將高郵城北零星閘壩俱行閉塞移於高郵城
南邵伯鎮南二處改建深底大石閘二座俾洪澤湖等處
之水由高郵城南車邏等壩并大石閘內洩去十分之八
邵伯鎮南已建之減水壩并大石閘內洩去十分之二邵
伯鎮南所洩之水半由芒稻河并通州入江半由串場河
入海高郵城南所洩之水應自車邏鎮起築大橫堤一道
直抵高郵再自高郵城東起歷興化縣白駒場至海築大

堤二道以東各閘壩減下之水彙歸一處直達大洋且量
入為出於內地窪區築堤高一丈六尺之河止寬一百五
十丈海灘高地築堤高一丈之河必寬一百八十丈今築
堤於萬頃汪洋之中取土艱難數倍於尋常臣百計籌畫
作就近取土之策其法先定堤基隨用船裝遠土於水內
築成圍埂一面用草料防護一面將埂內之水車乾然後
於離堤十五丈之外空土挑至堤基之上容加夯硪築成
大堤頂寬二丈底寬十丈高一丈六尺連船裝築埂之土
并車水防護一切夫工器具物件及陰雨食米等項每方

需銀二錢六分共計水工六萬三千丈共需銀一百五十七萬二千四百八十兩其餘一切挑築工程與舊例相同止於築堤者每方連陰雨食米等項給銀一錢六分連挑帶築者以築成堤土爲準每方連陰雨食米等項給銀一錢八分自白駒場至海口應挑大河二道約長二萬四千丈即以挑河之土築成頂寬二丈底寬七丈高一丈之大堤二道連挑帶築每方給銀一錢八分共需銀一十九萬四千四百兩又自白駒場北至廟灣南歷海安泰州至芒稻河約共應築堤十五萬丈其堤大小不等用土多寡不

等土方給價值一錢六分一錢八分不等共需銀七十六萬八千兩高郵州邵伯鎮南各建大石閘一座白駒場兩岸亦各建閘一座共建石閘四座并閘旁添建木涵洞二百個共需銀六萬兩又工完之後上流湖河之水悉由新築水工大河內入海遇旱難免田禾枯槁今創建木涵洞二百個隨時啟閉以資灌溉共需銀二萬兩又水工大堤六萬三千丈地勢最早而河寬水急風浪時侵便有倉皇無備今估此六萬三千丈工程盡搭四五尺高順埽再加丁頭草樁盤鑲護共需銀一十五萬三千零九十兩又白

駒場至海口共堤二萬四千丈雖地勢稍高而河寬水急
亦應用草防護共需銀一萬四千四百兩以上高寶等七
州縣下河工程共需銀二百七十八萬二千三百七十兩
伏乞將所需前項銀兩先賜撥發一半以便乘時備工餘
容陸續請撥限三年告竣庶事無誤卸矣今臣擬將此項
銀兩俱作工所暫時借支請於工完之後分為五七年解
還户部其解還之法又當分為兩項内如築水工大堤海
口大堤并護堤埽料及建高郵城南石閘一座引水灌田
木涵洞共需銀一百九十六萬九千三百七十兩應於田

畝項下補還工完之後臣擬將涸出之地逐一清丈先將原額內之田給主其原額之外者曰額餘官田當招窮民墾種給為永業每畝牽取佃價銀九錢額餘官田最少亦有三萬頃可得佃價銀二百七十餘萬兩內以一百九十六萬餘兩解交戶部抵還借支之項其餘七十餘萬兩應將高家堰臨河堤工并山寶高江四州縣運河堤工再加高厚更將山清盱寶高江六州縣境內凡有關於高寶下河之零星應挑應築工程逐一料理以期永保無虞其北自廟灣起南至芒稻河止兩岸堤工并邵伯鎮南白駒場

兩岸石閘三座共需銀八十一萬三千兩應於鹽引項下
補還查淮南綱鹽每歲一百三四十萬引河堤告成之後
每引每年計可省盤剝之費一二錢不等今止令其於所
省之内每引每年納河堤銀九分以七年為率數足之後
免其再納每年可得銀十二萬兩不過七年而此八十一
萬餘金之帑又可補還無欠其清查此壆事務冗雜應暫
設廳官六員州縣佐貳官十九員以分任之此暫設之廳
官佐貳官俱俟工完之日另疏
請裁至挑築堤河并建大閘木涵洞應另委監理官五十四員

分管官二百餘員尅期告竣所委監理分管等官應
請照康熙十七年題定之例准其照見任應陞品級加二級從
優即陞因公詿誤官員准其還職其暫設廳員并州縣佐
貳官員俟清查地畝壟叱完畢將所費錢糧償還之日准
其加三級從優即陞其非正途出身者准照正途一例陞
轉除應設廳官保題外應設州縣佐貳官并應委監理官
一面續疏具題至於應委分管官照大工之例隨時委用
一切未盡事宜請照前此大脩工程之例事務應竟行者
竟酌隨便竟行事務應具題者商定不時入

告等因前來查高寶等七州縣下河田畝久被水災
皇上軫念小民
特遣尚書伊桑阿等前往查勘又
命河臣靳輔臬臣于成龍董理其事今該督將築堤挑河建石
閘木涵洞需用錢糧設官分理等項條晰題請均應如所
題務期嚴減節省挑濬疏通脩築堅固於三年限内告竣
其借撥一半銀兩聽户部作速就近撥給工完造册題銷
工部查覈俟築堤完日將涸出地畝有無額外餘田并加
增鹽引銀兩果否無累商民之處令總河會同該督撫詳

巡鹽御史查明造報戶部查覈可也等因康熙二十四年

十月二十二日題康熙二十五年五月十四日奉

旨已有旨了

總督河道提督軍務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臣靳輔謹

題為

聖心愛民已極黃河水患多年請開濬兩岸內洩水支河以救

民命以全

國賦事康熙二十四年二月二十七日准工部洛開都水清

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工科抄出該本部覆翰林院檢討張

鴻烈題前事等因康熙二十三年十二月十二日題本月

十八日奉

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於康熙二十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抄出

到部該臣等查得翰林院檢討張鴻烈條奏疏稱淮揚水患關係運道民生淮安以南則山陽鹽城高郵寶應興化泰州江都七邑受害淮安以北則清河桃源宿遷邳州睢寧沭陽安東海州八邑受害今幸值我

皇上發帑救民另行遣官督理懇求

聖慈同仁一視先及淮南次及淮北查桃源一帶舊有祠堂湖邱家湖等處可以瀦水又有小河可以洩水自宿遷以下至清河縣以上舊有衝開河形可達沭陽縣之沭河安東縣之潮河以入於海年來處處淤塞以致水無可洩請

勅新遣大臣詳細踏勘將十三座壩內隨形量勢或分或合各
挑濬洩水河一道以待壩上所滚之水俾水來則歸支河
不致瀰漫平地田既不淹糧自可辦等因具題前來查淮
安以北八邑應否挑濬河道之處相應行令總河逐一確
勘查明具題到日再議可也等因康熙二十四年二月初
四日題本月初六日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抄出到部擬合就行為此合咨前去煩為查
照本部覆奉
旨內事理欽遵施行計黏抄原疏一紙翰林院檢討臣張鴻烈

謹
題為
聖心愛民已極等事竊念淮揚水患關係運道民生淮安以南
則山陽鹽城高郵寶應興化泰州江都七邑受害淮安以
北則清河桃源宿遷邳州睢寧沭陽安東海州八邑受害
賴我
皇上深仁厚澤屢次發賑蠲免錢糧哀此孑遺尚有今日見今
宿遷等縣永沉田地並已涸復淹者屢經查勘停徵則疲
邑災民已晾然在

聖鑒中矣夫災民則同此災民也納糧田地則俱是納糧田地
也令我
皇上准臺臣李時謙條議疏濬淮揚下河以救七邑之民適值
聖駕省方親過淮揚洞察情形特遣大臣踏勘後復經會議遂
發帑金遠徃經理大哉
帝德如天好生七邑災黎何幸至此但臺臣只知淮安以南七
邑之害而不知淮安以北八邑之害其苦一也只知七邑
之民田昔受決口之水今受滚壩之水而不知八邑之民
田在黄河兩岸以內者其苦尤甚也臣世籍淮人何忍不

為八邑生靈再請於

聖主之前乎查黃河兩岸明臣潘季馴設有李森徐昇等四壩

今則添設十三壩以殺黃河怒漲之勢策誠善矣但黃水

冬涸時民田似屬無恙即如本年十月間

乘輿由宿遷縣至清河縣四顧平沙若無水患及至夏秋之間

黃水盛漲倘水從壩上滚入則勢如建瓴禾苗在地必盡

付之汪洋若非挑濬支河使之有所容納有所宣洩則糧

田被淹正賦安供當河工未成之日自無暇及此即已成

之後費過金錢不下數百萬

國計至重孰敢遽以此爲請也今幸值我
皇上發帑救民另行遣官督理是以懇求
聖慈同仁一視先及淮南次及淮北查桃源縣一帶舊有祠堂
湖邱家湖等處可以瀦水又有小河可以洩水自宿遷縣
以下至清河縣以上亦舊有衛閘河形兩岸隱隱尚在而
東可達沭陽縣之沭河安東縣之潮河以入於海年來處
處淤塞以致水無可洩合無請
勅新遣大臣會同地方官詳細踏看相其高下度其遠近將十
三座壩內隨形量勢或分或合各挑濬洩水河一道以待

壩上所滚之水俾水來則歸支河不致瀰漫平地田既不淹糧自可辦有補

國賦何減山鹽高寶等之七邑哉又按挑濬支河與堵塞決口加築堤岸不同夫堵塞決口則有樁木柳枝蘆葦稻草檾麻等費加築堤岸則有採石辦灰燒磚運土夯杵幇脩等費故河工錢糧至為浩繁若挑濬支河不過挖土而已絕無此等繁費其便一也河工所用之夫遠或數百里百餘里近或數十里最為勞苦若挑濬支河則隨時莊農皆可應募各挑自己田頭之河非同河夫遠累其便二也山

鹽高寶等七邑溝洫原多海口遙遠而串場河又為保護
鹽場故環遶迂迴今黄河兩岸皆一望平衍地廣田荒定
河原不足惜較之七邑為易其便三也河夫做工一日例
給銀四分以其離家遠近不等令挑濬支河只須募田頭
之夫每夫做工一日給銀三分小民未嘗不樂於趨命其
便四也更請
特勅踏勘諸臣共計十三處支河通達某處某遠幾何挑寛幾
何挑深幾何以河工挑土方之法算之酌量每夫一名做
工一日約挑幾尺幾丈共該夫幾何共該工銀幾何徹底

清算則一見了然矣但河工耗費已多而挑濬七邑之下
河費又浩繁今若挑濬十三壩之支河所費又不知多少
雖我
皇上拯救民命不吝金錢然當此節省錢糧之時何敢不為
國家愛惜物力而代黃河兩岸之民作馮婦之請乎臣有愚
策本諸歷代國史若能做其大概而行之上可裕
國下可救民於以濟挑河之用綽有餘矣臣本文臣無言事
之責但以災民困苦已極即使臣如班馬而於
聖心仁政

國計民生毫無裨益亦何用乎是以不避罪戾冒昧獻議字

稍逾格懇

賜全覽如果芻蕘可採伏乞

睿鑒施行等因到臣准此竊照康熙二十三年冬月恭逢

皇上閱視河工

睿鑒照臨之下無不洞悉幾微及

聖駕廵歷黃河一帶堤岸之日諄諄以減水各壩洩出之水作

何善法歸海毋致淹損民田為

諭是黃河一帶之災黎已久屢

皇仁拯救之至意矣今又蒙

皇上俯俞部議將原任詞臣張鴻烈條奏一疏行臣確勘

題覆除原疏内無甚關係之處不復置議外臣查鴻烈疏内

稱邳宿桃清山安沭海八州縣並受水患請挑支河宣洩

等語是矣但沿河州縣之並受水患者實不止此八邑鴻

烈生長淮土不妨就淮言淮微臣身膺督河之任且蒙

皇上無時不以愛民為事無事不以愛民為心臣何敢歧視他

州縣不為一併陳

奏使災民有向隅之悲而

國家多荒廢之土即念臣自荷、
皇上臨工諄諭之後於黃河一帶州縣中晝夜圖維者已歷半
載有奇而本年四月內欽奉
上諭通勘豫省黃河工程之時又復逐一查閱細為勘酌除上
流地亢原無積水之處不議外在黃河南岸則有碭山蕭
縣徐州宿州靈璧睢寧宿遷虹縣泗州桃源清河等十一
州縣黃河北岸則有碭山豐縣沛縣徐州邳州宿遷桃源
清河山陽安東沭陽海州贛榆等十三州縣合而計之凡
受行潦積水與減洩河水之漫淹難涸困民生而遍

國賦者實關徐州鳳陽淮安等三府州屬之十九州縣地方
而不止於邳宿等八州縣也至於治之之法不在於挑河
而在於築堤若止於議挑而不高築堅堤則水至無束散
漫田間不特仍前淹地而所挑之河不久淤成平陸是徒
勞民傷財而無濟於民生
國計也惟竟以築堤為主量築堤需土之多寡以定挑河空
土之寬深俾堤成而河亦成則水不旁洩或徑直趨海或
就近趨湖由湖歸河由河入海厎為永遠利民之舉今臣
約畧勘估欲求治此十九州縣積水漫淹之患必須共築

束水堤約長三十萬丈隨地高低牽築項寬二丈底寬六
丈高八尺每方需土三十二方查黃河兩岸土性積鬆速
桃帶築并陰雨食米等項每方止擬給銀一錢六分五釐
通共需銀一百五十八萬四千兩此項銀兩雖蒙
皇上不惜經費然前此既畢興多費而近年以來四海蕩平又
蒙
皇上將一切暫裁存留錢糧
恩頒上諭逐一復舊則司農未必盈餘臣斷不敢孟浪費帑因
查此各州縣被積水沉廢之無糧湖灘一經築堤束水之

後可以涸出開屯墾種如臣另疏

題覆欽奉

上諭事案內取稱額餘官田者至少亦有四五萬頃臣擬一雖

督率廉能官員一面逐漸築堤束水一面逐漸清查開墾

凡全書所載之額田盡聽民間自種外其額餘官田搆草

舍備牛種給衣食并初年與佃户共分籽粒三年後佃户

漸覺殷足然後做民間授受之例許佃户納價於官給為

永業等各事宜臣請俱照繳臣另疏欽奉

上諭事案內議墾高寶等處下河額餘官田事宜一律而行惟

下河額餘官田每畝擬令佃户納佃價銀九錢者黃河兩
岸額餘官田每畝止令佃户納佃價銀四錢蓋黃河兩岸
土鬆而瘠不比下河地土之膝而肥也至此項額餘官田
止作有四萬頃科算而挑河築堤之經費一百五十八萬
四千兩便可全得倘此外更有多餘之佃價等項臣自竭
力經營凡逐年所得之數備造清册絲忽皆歸司農以佐
國用也又此工所需築堤墊本之資臣請
皇上勅下部臣准借撥銀五十萬兩先為興工餘俟陸續分收
籽粒并取佃價銀兩逐漸接濟若此工限期必得六年方

可告竣其與下河不同者蓋下河全借
國帑工完之後陸續補還其事自易此則初年量借錢糧後
則惟賴分收籽粒并取佃價以竣其事自是稍難也至此
工告完之後不特向來蠲除災荒之額賦可以盡復而每
歲更可加增新賦十餘萬兩且河工可以永固民生可以
永遂一舉而數善備焉真
國家萬世之利也但其間地方廣濶經營畚鍤之地往返不
下數千餘里必須暫設道官三員廳官九員州縣佐貳官
二十餘員分頭料理清查屯墾之事俟工完之日另疏

請裁其募夫築堤之事應另用監理官三十餘員分管官二百
餘員倘蒙
皇上允行容臣續疏
題請至所用各官議叙之例臣請悉照高寶下河之例俟工
完之日容臣一體具
題請叙若一切未盡事宜疏内不能備載者亦容臣照下河
之例隨機斟酌小事竟行稟報大事具
題請
旨可也臣謹具

題伏乞
皇上睿鑒勅部議覆施行等因康熙二十四年九月十八日題
十月初八日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會議具奏欽此欽遵於十月初九日抄出到
部該臣等會議得總河靳輔疏稱康熙二十三年冬月恭
逢
皇上閱視河工
睿鑒照臨之下無不洞悉幾微及
聖駕巡歷黄河一帶堤岸之日諄諄以減水各壩洩出之水作

何善法歸海毋致海損民田為

諭是黄河一帶之災黎已久屢

皇仁極救之至意矣今又蒙

皇上俯俞部議將原任詞臣張鵬翮條奏一疏扐臣確勘週覆

臣查張鵬翮疏内稱邳宿桃清山安沭海八州縣並受水

患請挑支河宣洩等語是矣但並受水患者實不止此八

邑微臣身膺督河之任且蒙

皇上無時不以愛民為事無事不以愛民為心臣何敢岐視他

州縣不為一併陳

奏使災民有向隅之悲而
國家多荒廢之土耶查黃河南岸則有碭山蕭縣徐州宿州
靈壁睢寧宿遷虹縣泗州桃源清河等十一州縣黃河北
岸則有碭山豐縣沛縣徐州邳州宿遷桃源清河山陽安
東沭陽海州贛榆等十三州縣合而計之凡受行潦積水
與減洩河水漫淹難涸困民生而通
國賦者實關徐鳳淮三府州屬之十九州縣地方而不止於
邳宿等八州縣也至於治之之法不在挑河而在於築堤
若止議挑而不高築堅堤則水至無束散漫田間不特仍

前淹地而所挑之河不久淤成平陸是徒勞民傷財而無

濟於民生

國計也惟竟以築堤為主量築堤需土之多寡以定挑河挖

土之寬深俾堤成而河亦成則水不旁洩或徑直趨海或

就近趨湖由湖歸河由河入海庶為永遠利民之舉今臣

約畧勘估欲永治此十九州縣積水漫淹之患必須共築

束水堤長三十萬丈隨地高低牽築頂寬二丈底寬六丈

高八尺查黃河兩岸土性稍鬆連挑帶築并陰雨食米等

項每方止擬給銀一錢六分五釐共需銀一百五十八萬

四千兩查此各州縣被積水沉廢之無糧湖灘築堤束水之後可以涸出開屯墾種臣擬逐漸清查開墾凡全書所載之額田聽民間自種外其額餘官田招民墾種給為永業等各事宜請俱照議墾高寶等處下河額餘官田一律而行惟下河額餘官田每畝擬令佃户納價銀九錢者黃河兩岸額餘官田止令納價銀四錢蓋黃河兩岸土鬆而瘠不比下河之土膨而肥也此額餘官田止作四萬頃科算而挑河築堤之費一百五十八萬四千兩使可全得乞准借撥銀五十萬兩先為興工其餘不數銀兩俟陸續分

收籽粒並取佃價銀兩逐漸接濟若此工限期必得六年

方可告竣工完之後不特向來豁除災荒之額賦可以盡

復而每歲更可加增新賦十餘萬兩且河工可以永固民

生可以永遂但地方廣濶應脩之處往來數千餘里應暫

設道官三員廳官九員州縣佐貳官二十餘員分頭料理

清查屯墾之事俟工完另疏

請裁其募夫築堤之事應另用監理官三十餘員分管官二百

餘員容臣續疏

題請至所用各官悉照高寶下河之例工完之日一體請敘

若一切未盡事宜亦容臣照例隨機斟酌小事竟行彙報

大事

題請等因前來臣等伏念

皇上特沛恩綸既將高寶等處下河疏濬復將邳睢等處十九州縣之災黎一視同仁均令得所此誠堯舜之盛心也其築堤設官事宜均應如該督所題務期覈減節省挑濬疏通脩築堅固借撥銀五十萬兩聽戶部作速就近撥給其涸出地畝有無額外餘田令地方官會同勘墾道員每年逐一查明詳報總河該督撫造報戶部至十九州縣止稱

共築堤三十萬丈並未聲明於何處起至何處止工程數

目應行該督開明造報工完之日造冊題銷聽工部查覈

可也等因康熙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二日題康熙二十五

年二月十一日奉

旨這黃河兩岸工程應否即行脩築著河道總督靳輔再行確

議具奏

康熙二十六年二月初九日准工部咨開為欽奉

上諭事都水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工科抄出該本部等衙門

會覆監脩下河侍郎孫在豐等所奏之疏等因該臣等會

議得

皇上親見高寶等七州縣生民遭罹水患

軫念疾苦

特遣大臣責任脩理下河事宜欲使被水災黎亟離阽墊以此

冬季停工之際奉有宣總河靳輔詢問之

旨欽遵將靳輔宣來詢問據稱高郵以南大減水壩二座自正

月起至五月盡止可以閉塞小減水壩三座自正月起至
三月盡止可以閉塞其高家堰等處各壩高郵州以南五
壩萬難閉塞東堤以南邵伯鎮以北所有閘壩俱於去年
閉塞高郵以北閘壩亦可以閉塞者今挑濬下河最為緊
要應將高郵以北閘壩閉塞等語且監修下河侍郎孫在
豐等疏稱先將近海口之石䃮白駒丁溪等處估計興修
次第題報等語應請
勅下侍郎孫在豐等速行估計興修靳輔先前請修疏內稱高
郵以北閘壩并東堤以南邵伯鎮以北零星閘壩俱欲堵

塞等語今將車邏以南邵伯鎮以北所有閘壩於去歲堵

塞高郵以北閘壩亦有可以閉塞等語如此則於孫在豐

等會議之時將此處應行議出乃不行議出不合將靳輔

交與該部議處可也為此謹題請

旨康熙二十六年正月十七日具題本日奉

旨脩理下河成功不在高郵州所有閘壩而在堵塞高家堰之

壩併黃河南岸毛城舖等處所有減水閘壩堵塞則黃河之

水不流入洪澤湖如洪澤湖既無黃河流入之水止有淮水

將高家堰之壩暫行堵塞一年挑濬下河方得有益

康熙二十六年二月初九日准工部咨開為欽奉
上諭事都水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工科抄出該本部等衙門
會覆監理下河侍郎孫在豐等所奏之疏等因該臣等再
會議得先經臣等詢問總河靳輔開塞閘壩挑濬下河之
處議奏奉
旨修理下河成功不在高郵州所有閘壩而在堵塞高家堰之
壩并黃河南岸毛城舖等處所有減水閘壩堵塞則黃河之
水不流入洪澤湖如洪澤湖既無黃河流入之水止有淮水
將高家堰之壩暫行堵塞一年挑濬下河方得有益欽此仰

見
聖心溯流窮源之
至論謂下流之水由於上河而開濬之功務詳啟閉
面詢廷議
諄諭河臣若能暫閉上流庶可施工下水誠見
聖謨洋溢
睿鑒高深豈惟七州縣生靈亟除昏墊將見億萬年偉績立奏
平成今
勅下詢問靳輔據稱高郵州開壩關係高家堰堤壩此處仰見

皇上睿鑒甚明高郵州五壩之內三小壩自正月堵塞至四月
初一日啟二大壩自正月堵塞至六月初一日啟將高家
堰所有古溝唐梗二座減水壩亦自正月堵塞至四月初
一日啟并四座減水壩自正月堵塞至六月初一日啟黃
河南岸減水壩一座閘八座俱暫堵塞一年等語應將高
郵州減水壩五座并高家堰減水壩六座俱令照所定之
限堵塞黃河南岸減水壩一座閘八座應令暫堵一年侍
郎孫在豐等先稱將海口所有石礎白駒丁溪等處估計
興脩等語應請

勅下孫在豐等作速興脩可也康熙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三日

題本月二十八日奉

旨下河工程今年著止將高郵州大小塌及高家堰閘壩照靳

輔等所奏定限堵塞令孫在豐等挑濬海口其黄河南岸閘

壩著於來年堵塞一年并高郵高堰等閘壩俱仍照見議限

期堵塞令其預先備齊工料人夫自今年十二月興工挑濬

下河勿致遲誤

康熙二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准工部咨為欽奉

上諭事都水清吏司案呈查得先經總河靳輔等會題挑河事

宜一疏於康熙二十六年十月初三日奉

旨該部知道欽此經九卿會議題覆於十月十七日奉

上諭大學士明珠學士禪布額爾格圖舜拜脩河事務關係甚

屬緊要又聞此因累民著差部院大臣會同江南江西總督

總漕確勘議奏應差堂官職名速行開列具奏欽此欽遵謹

將各部院堂官職名開列具題恭候

皇上簡差等因康熙二十六年十月十八日題本月十九日奉

旨著佛倫熊一滿去欽此欽遵康熙二十七年五月初七日准

戶部咨前事江南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該本

部等衙門覆原任戶部尚書佛倫等題前事等因康熙二

十六年十二月初八日題本月二十一日奉

旨九卿詹事科道會議具奏欽此欽遵於本月二十二日抄出

到部該臣等會議得屯田累民

皇上洞已發特遣大臣前往踏勘亦奏累民相應將屯田永

行停止以副

皇上愛育蒼生之至意行令該督撫逐一清查按見今丈尺民

間多餘熟田之數仍給與原主照賦役全書開載舊額徵糧并非係多餘田畝以民間納糧田畝作為多餘田畝徵出者亦令確查給還原主見今開墾田畝若實係涸出無主河湖灘蕩之田即按開墾之數給與原開墾之人亦照例起徵錢糧若將涸出有主之田開墾以作屯田亦令確查給還各原主照科則起徵錢糧將此等地畝給還原主時如有不肖官役借端擾民不給原主另給他人或有豪强之徒非係伊田稱係己田霸占者該督撫題參從重治罪若有狥庇不據實給與或經受害之人首告或別有發

覺將經理給與各官并不揭報題叅之督撫等官一併嚴
加議處以上各項田畝數目錢糧科則應一併備造清冊
具題聽戶部查覈其存剩雜糧交與新任總河作速變價
解交戶部見今本年所獲之糧給與見種之人暫設屯田
同知州同縣丞等官均應裁汰照例候補其屯田累民等
情應於郭琇等所叅各案内將靳輔等一併議覆可也等
因康熙二十七年三月十五日題本月十七日奉
旨依議